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公告编号:2009-0012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报告摘要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 ,实际出席董事6人,董事宋金球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刘正浩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1.4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2008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负责人李运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晓月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国恒铁路
股票代码	000594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外环北路1号2-B130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384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号天财酒店A座8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38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无
电子信箱	gtkg000594@126.com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魁元	阎小佳
联系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号天财酒店A座8层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号天财酒店A座8层
电话	022-58396826	022-58396826
传真	022-58396811	022-58396811
电子信箱	gtkg000594@126.com	gtkg000594@126.com

§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08年	200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6年
营业收入	115,559,026.24	69,484,436.48	66.31%	165,871,597.51
利润总额	48,334,898.45	37,497,367.07	28.90%	55,787,58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75,935.67	25,126,297.59	40.39%	34,886,96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9,012.87	-10,295,182.32	109.61%	34,816,16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07,408.35	-274,126,557.06	74.72%	299,931,809.02
	2008年末	200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6年末
总资产	1,456,061,806.89	1,521,455,358.11	-4.30%	1,961,705,299.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75,847,034.39	940,342,894.00	3.78%	909,122,115.85
股本	561,116,160.00	561,116,160.00	0.00%	561,116,160.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8年	200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5	33.33%	0.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5	33.33%	0.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8	-0.018	110.00%	0.062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3.61%	2.67%	0.94%	3.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8%	2.72%	0.96%	3.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10%	-1.09%	1.19%	3.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0%	-1.10%	1.20%	3.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4	-0.489	74.74%	0.535
	2008年末	200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4	1.68	3.57%	1.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04.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526,565.98	本公司本期整体出售深圳分公司获取的处置收益48,526,565.98元。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数	-16,011,270.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43,077.83	
合计	34,286,922.80	-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1,656,825	41.29%				-56,111,616	-56,111,616	175,545,209	31.2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31,649,325	41.28%				-56,111,616	-56,111,616	175,537,709	31.2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31,649,325	41.28%				-56,111,616	-56,111,616	175,537,709	31.2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7,500	0.001%				0	0	7,500	0.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29,459,335	58.71%				56,111,616	56,111,616	385,570,951	68.71%
1、人民币普通股	329,459,335	58.71%				56,111,616	56,111,616	385,570,951	68.7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61,116,160	100.00%						561,116,160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赤峰鑫业投资有限公司	133,386,904	28,055,808	0	105,331,096	股改	2008年01月21日
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8,262,421	28,055,808	0	70,206,613	股改	2008年02月04日
合计	231,649,325	56,111,616	0	175,537,709	-	-

4.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46,89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赤峰鑫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8%	105,361,096	105,331,096	105,000,000
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2%	70,236,613	70,206,613	70,236,613
应μ1玮	境内自然人	0.15%	850,000	0	0
殷福琪	境内自然人	0.14%	802,400	0	0
张应军	境内自然人	0.12%	700,610	0	0
张斌	境内自然人	0.10%	540,000	0	0
上海超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09%	500,000	0	0
吴云松	境内自然人	0.08%	442,291	0	0
赵振坤	境内自然人	0.07%	400,000	0	0
陈佳炎	境内自然人	0.06%	359,090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应μ1玮			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殷福琪			802,4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应军			700,610	人民币普通股	
张斌			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超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云松			442,291	人民币普通股	
赵振坤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佳炎			359,090	人民币普通股	
刘映玉			3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骆克英			3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对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彭章才,男,1974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现任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国恒")第一大股东。

(下转D022版)

股票简称:国恒铁路　　股票代码:000594　　公告编号:2009-009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09年4月8日在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号天财酒店A座八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4月1日以专人通知或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6人(董事宋金球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刘正浩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李运丁、刘正浩、郭魁元、万寿义、赫国胜、潘瑾出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运丁主持,经会议讨论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08年公司实现净利润35,275,935.67元,提取10%法定公积金3,229,040.51元,年初未分配利润 202,963,668.83元,2008年末合计未分配利润235,010,563.99元。鉴于公司2009年为加大铁路建设力度和现有铁路的维护改造,预计流动资金仍将比较紧张,为保证公司现金正常运转及公司进一步发展,经董事会提议:公司2008年度利润不作现金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万寿义先生、赫国胜先生至2009年5月任届期满,本公司董事会推荐杨德勇、孙坤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六、审议通过杨德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2011年5月。并决定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七、审议通过孙坤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2011年5月。并决定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以上两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交股东大会审核。

八、决定于2009年4月29日在深圳市和平路1199号金田大厦八层会议室召开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九、同意2009年度继续聘任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2009年审计服务机构,年审计服务费人民币40万元。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十、审议通过《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〇 〇九年四月八日

附件 1:

姓名	杨德勇	性别	男	出生年份	1963年	学历	博士后
国籍	中国	职务					
个 人 简 历							
起止年月		单 位				职务	
1985年7月-1991年9月		内蒙古财经学院				助教、讲师	
1997年7月-2001年4月		内蒙古财经学院				金融系主任	
2001年12月至今		北京工商大学				经济学院院长	

杨德勇与股东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赤峰鑫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德勇不持有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杨德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姓名	孙坤	性别	女	出生年份	1958年	学历	博士
国籍	中国	职务					
个 人 简 历							
起止年月		单 位				职务	
1982年1月-1993年5月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师	
1993年5月-1997年8月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研室副主任	
1997年8月-2002年8月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研室主任	
1998年8月-至今		东北财经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中心				研究员	
2002年8月至今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孙坤与股东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赤峰鑫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孙坤不持有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孙坤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2:

《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修正案(草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之需要,拟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1、第五条:"公司住所: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外环北路1号2-B130室,邮政编码:300300。"

修改为"公司住所: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西三道166号A3区224室,邮政编码:300300。"

2、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铁路建设、施工、营运、铁路运输及通信设备;基础设施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建筑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批发兼零售;投资咨询服务;房屋租赁(法律、法规禁止的,不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修改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对铁路、房地产开发项目进行投资、投资咨询服务及经营管理;国际贸易;进出口业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批发兼零售;五金交电商品、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机电产品(专营产品及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产品除外)、仪器仪表、日用百货等的批发、零售;投资咨询服务;房屋租赁(法律、法规禁止的,不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公司经营范围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3、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根据公司营利状况及经营需要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保证股东的当前利益及长远利益。

修订为: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根据公司营利状况及经营需要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保证股东的当前利益及长远利益。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最近三年以现金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可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 〇 〇九年四月八日

股票简称:国恒铁路　　股票代码:000594　　公告编号:2009-010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于2009年4月1日以传真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通知,于2009年4月8日在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号天财酒店A座八层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人,实到会监事2人(监事梁伟鹏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授权委托监事张建北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张建北女士主持,经会议讨论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同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08年公司实现净利润35,275,935.67元,提取10%法定公积金3,229,040.51元,年初未分配利润 202,963,668.83元,2008年末合计未分配利润235,010,563.99元。鉴于公司2009年为加大铁路建设力度和现有铁路的维护改造,预计流动资金仍将比较紧张,为保证公司现金正常运转及公司进一步发展,经董事会提议:公司2008年度利润不作现金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赞同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五、审议通过《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七、决定于2009年4月29日在:深圳市和平路1199号金田大厦八层会议室召开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 〇 〇九年四月八日

股票简称:国恒铁路　　股票代码:000594　　公告编号:2009-011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09年4月8日在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号天财酒店A座八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会董事7人,实到会董事6人(董事宋金球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刘正浩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李运丁主持,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日期和时间:2009年4月29日上午9:30 分。

3、会议地点:深圳市和平路1199号金田大厦八层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会议现场表决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0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0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0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审议《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

7、审议杨德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2011年5月的议案。

8、审议孙坤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2011年5月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09年4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08年度报告摘要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出席会议对象:

1、2009年4月24日下午股票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有效持股凭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

2、登记时间:2009年4月27日至4月28日,上午9:00-下午17:00。

3、登记地点:天津市华苑新技术园区榕苑路1号天财酒店8层公司证券部。

五、其他

1、会期一天,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2、联系人:阎小佳、卢佳

3、咨询电话:022-58396826

4、传真: 022-58396811

六、备查文件

1、有关董事会决议及公告;

2、《公司200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0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4、《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〇 〇九年四月八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参加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委托权限为:

股东帐号: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2009年 月 日

附件 2:

姓名	杨德勇	性别	男	出生年份	1963年	学历	博士后
国籍	中国	职务					
个 人 简 历							
起止年月		单 位				职务	
1985年7月-1991年9月		内蒙古财经学院				助教、讲师	
1997年7月-2001年4月		内蒙古财经学院				金融系主任	
2001年12月至今		北京工商大学				经济学院院长	

杨德勇与股东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赤峰鑫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德勇不持有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杨德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姓名	孙坤	性别	女	出生年份	1958年	学历	博士
国籍	中国	职务					
个 人 简 历							
起止年月		单 位				职务	
1982年1月-1993年5月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师	
1993年5月-1997年8月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研室副主任	
1997年8月-2002年8月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研室主任	
1998年8月-至今		东北财经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中心				研究员	
2002年8月至今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孙坤与股东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赤峰鑫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孙坤不持有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孙坤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 3:

《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修正案(草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之需要,拟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1、第五条:"公司住所: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外环北路1号2-B130室,邮政编码:300300。"

修改为"公司住所: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西三道166号A3区224室,邮政编码:300300。"

2、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铁路建设、施工、营运、铁路运输及通信设备;基础设施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建筑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批发兼零售;投资咨询服务;房屋租赁(法律、法规禁止的,不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修改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铁路建设、施工、营运、铁路运输及通信设备;基础设施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建筑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批发兼零售;投资咨询服务;房屋租赁(法律、法规禁止的,不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公司经营范围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3、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根据公司营利状况及经营需要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保证股东的当前利益及长远利益。

修订为: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根据公司营利状况及经营需要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保证股东的当前利益及长远利益。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最近三年以现金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可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 〇 〇九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公告编号:2009-13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9 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董事姓名	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宋金球	董事	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刘正浩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本公司负责人李运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平声明:保证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	1,404,680,805.05	1,456,061,806.89	-3.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77,066,663.16	975,847,034.39	0.12%
股本	561,116,160.00	561,116,16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1.74	1.74	0.0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	69,179,471.11	55,615,474.41	24.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9,628.77	1,301,138.67	-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64,640.34	20,100,989.31	-280.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648	0.0358	-281.01%
基本每股收益	0.002	0.002	0.00%
稀释每股收益	0.002	0.002	0.00%
净资产收益率	0.12%	0.13%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13%	0.14%	-0.0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45.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25.70
所得税影响额			0.01
合计			1,619.8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公司零星维修费收益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1,96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赤峰鑫业投资有限公司	70,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成源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9,045,288	人民币普通股
宋文	2,118,560	人民币普通股
李平江	1,540,205	人民币普通股
叶锋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殷福琪	812,773	人民币普通股
李海雄	753,4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云生	718,3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应军	700,61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方兴达贸易有限公司	6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报告期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78.55%,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及支付商品购货款大幅度增加,使银行存款余额相对减少所致。

2、本报告期应收贷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幅3512.48%,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销售的商品尚未收回全部货款所致。

3、本报告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61.64%,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本部归还了到期银行借款4500万元,而减少了短期借款所致。

4、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280.91%,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经营所支付的货款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增长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有关对外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2008年12月12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为贵州恒润龙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龙")申请人民币壹亿元(¥10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50%保证)的敞口金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09年1月7日,本公司与遵义市汇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2009汇珠(000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贵州恒润龙向遵义市汇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人民币壹亿元(100,0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的50%保证金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担保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50,000,000.00元),担保期限为2009年1月7日至2009年12月11日。(该事项相关董事会决议详见本公司2008年12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内容。)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1、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非流通股股东所持非流通股股份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2、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3、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该公司股份总数1%的,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公告期间无须停止出售股份;4、为了减轻上市公司负担,保护国恒铁路流通股股东利益,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将承担包括财务顾问费、保荐费、律师费、沟通推介费、媒体宣传费等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的费用。	已履行完毕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非流通股股东所持非流通股股份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2、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3、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该公司股份总数1%的,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公告期间无须停止出售股份。	已履行完毕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其他承诺(包括追加承诺)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09年01月13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浙商证券	咨询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项目情况,提供相关项目资料
2009年02月11日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了解公司投资项目情况、发展前景,未提供资料
2009年03月19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投资顾问公司	咨询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增发事宜
2009年03月26日	董事会办公室	实地调研	个人投资者	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3.5.3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持股30%以上股东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的计划。

3、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合同签订情况。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李运丁

二 〇 〇九年四月八日